

2021年度玉溪市红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（第二版5项）

序号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行业协会商会	行业协会商会收费行为	经各级民政部门登记的行业协会商会	不少于2家	2021年11月30日前	现场检查	1.《价格法》； 2.《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5号）	区级	
2	教育收费行为	教育收费专项检查	辖区内的公办、民办大、中、小学和幼儿园	市局价格监督检查科负责市直学校的教育收费监督检查。按10%的比例抽取且抽取家数不低于1家。各县（区）市场监管局对所属辖区内的公办、民办大、中、小学和幼儿园进行监督检查，50家以内的按10%抽取且抽查家数不低于1家；50—70家按5%—8%抽取；70家以上按3%—5%抽取。	2021年4月1日到11月30日	现场检查	云南省教育厅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教育收费管理的通知		
3	医疗服务价格收费专项检查	医疗服务价格收费	全市辖区内的公立医院、进入医保民营医疗机构	市局价格监督检查科负责市直公立医院的监督检查，抽查比例不低于10%，且抽取家数不少于2家。各县（区）市场监管局对所属辖区内的公立医院、进入医保的民营医院进行监督检查，抽查比例不低于10%，且抽取家数不少于2家。	2021年4月1日到11月30日	现场检查	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医疗服务价格监管工作的通知		

4	食品餐饮环节	日常监督管理的事项：食品经营许可证的情况、食品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管理、加工过程控制情况、餐饮原料控制（含食品添加剂）、供餐、用餐与配送情况、餐饮具清洗消毒和场所设施清洁维护	行政辖区内获证单位	各类型获证单位的1%	2021年3月10日-11月15日	现场核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《食品安全法》； 2. 《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》； 3. 《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日常监督检查规范》 	区级	
---	--------	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	----	--

5	特种设备使用单位	特种设备使用环节符合法律规定情况	特种设备使用单位	将涉及“易燃、易爆”、“高温、高压、高空”、“有毒、有害、有腐蚀”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列为重点监管对象进100%监管，其余按照10%的比例进行监管	2021年2月—11月	现场检查	《特种设备安全法》	区级	市局制定方案并组织实施（特设法和现场监督检查规则要求实施重点安全监督检查的特种设备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局还应当制定年度日常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）
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	----	---